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 宝鹰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完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职能，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现拟为公司、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由于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均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尚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责任险的具体方案

- 投保人：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累计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赔偿限额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年（具体保险费用以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一年

三、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购买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被保险人范围、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处理投保及理赔等其他事项），以及在今后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审议，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